



少年侦探小说系列

离奇的盗窃案

田成林 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LI QI DE DAO QIE AN

离奇的盗窃案



作者/田成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金眼睛少年侦探小说系列

离奇的盗窃案

作 者 田成林

出 版 者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者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电 话 0431-5640624

印 刷 长春市南关文教印刷厂

开 本 32(850×1168 毫米)

印 张 5.5

责 编 师晓晖

版式设计 王咏梅

封面制作 曹 恒

200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85-1893-2/I·361

定价:8.00 元



简 介

暑假期间，俞悦家被盗了。负责此案侦察工作的刑警队长高胜安，是俞悦的好朋友高天仞的父亲。他说园西小区在一个月內，已经相继发生四起离奇的盗窃案。这四起案件的犯罪手段相同——都是失主从同一储蓄所把钱取出后刚到家，就接到电话说家中某人出车祸或在幼儿园的孩子突发急病，让家人马上到出事地点或某医院。待人去屋空，窃贼趁隙开锁入室，把巨款偷走。令警方不解的是：四家被盗现场，无一翻找痕迹，窃贼就像从自己家拿钱那样方便。惟一有价值的线索就是在现场发现的狗毛和房间中残留的一丝淡淡的香气。究竟离奇盗窃案是怎么发生的……



目 录

失控的少年/1
一场特殊的较量/17
奇异的窃案/33
目标出现/51
推理、往事、下一步计划/71
卷土重来/86
煮熟的鸭子飞了/101
抓住一个哑巴/114
同伙浮出水面/127
艰难的突审/144
尾声/159



失控的少年

一到假期，展威和他的小伙伴们就处于一种失控的状态，从早到晚傻淘着。这个暑假当然也绝不会例外。

展威那个当大老板的父亲展先勇对儿子的学习成绩一向不关心。他对儿子的各种要求，不管合不合理，有求必应。只要儿子不被别人欺负，对他这个出身微贱的暴发户来说，就是最大的满足和安慰。

20年前展先勇是运输公司的一名装卸工，后来承包了一台“大解放”自己单干。从此财源滚滚，到现在已成为这座城市屈指可数的千万富翁之一了。

有一个这样的父亲，展威还顾忌什么呢？

所以，今年一放暑假，展威就想干几件能产生轰动效应，令那些平日不服他的同校或外校像他一样淘气的孩子震惊、恐惧的“大事”。

这件展威非常重视的“大事”说白了就是想跟人打上几架。展威跟人打架的目的十分明确，他想成为他家和学校的所在地——园西小区一带的小霸



主。

经过一番混战，他终于如愿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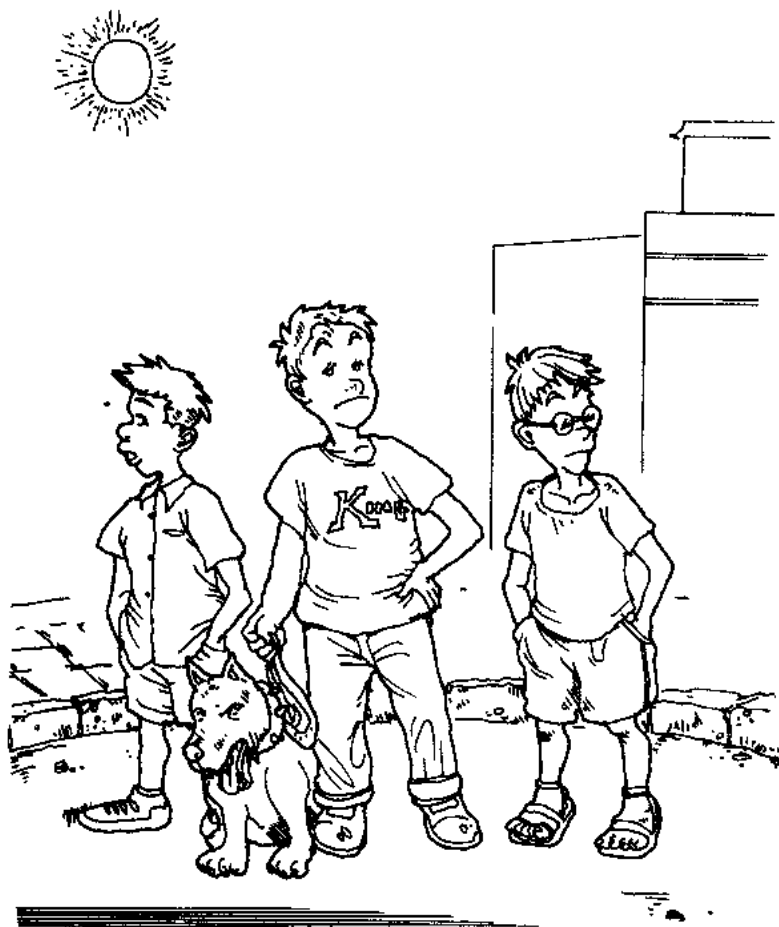
可以肯定地说，取得如此辉煌的战绩与他自己的拼搏有关，但那些以前并不惧怕展威、敢于和他分庭抗礼的坏小子之所以俯首称臣，与他父亲给他新买回来的那条威风凛凛、凶暴无比的大狗也有直接关系。

连续不断的胜利冲昏了展威的头脑，使他更加有恃无恐，决定向他最强硬的对手高天仞发起进攻。

这天下午，得意忘形的展威牵着那条气势汹汹的大狗站在离高天仞家不远的马路边上，他的右边是“眼镜猫”邱丰，左边是“恐龙”齐小亮。三个人胸脯挺得高高的，斜眼瞅着从他们面前经过的每一个人。

那条狗的眼睛也是斜视的，不可一世的神态与主人如出一辙。这确实是条可以让人无所顾忌、胆量倍增的好狗。它是一条价格昂贵的纯种牧羊犬，来自遥远的德国。展威的父亲展先勇花了3万元钱才买到手的。

此时此刻，它蹲在地上，呲牙咧嘴，尖利的白牙馋涎欲滴，火红的舌头从嘴巴里伸出来，喉间发出一阵阵低沉的吼声，随时准备扑向它或者它的主





人瞅着不顺眼的人。

它不安地躁动引起了展威的不满，不时踢那狗一脚，拽紧手中银光闪闪的铁链厉声喝道：“‘老霍’，你给我老实一点儿。”

“老霍”是展威给狗起的名字。

展威的父亲刚买回这条狗的时候，它原本有名字的，叫“赛虎”，但展威嫌太老土，便决定另给它起个名字。因为展威的外号叫“泰森”，所以就给这条狗起了个名字叫“霍利菲尔德”。

展威最崇拜的就是泰森，他对霍利菲尔德打败泰森的那两场比赛特别感兴趣。当时他坐在电视机前，看见自己心中的偶像在对手的重拳凌厉的攻势下，只有招架之力，全无还手之功，差点儿没把家里的电视机砸碎……

比赛的结果更令展威失望——他一向佩服得五体投地的“英雄”，竟做出了一件举世哗然他也深感无地自容的丑事——泰森把霍力菲尔德的耳朵咬了个鲜血淋漓。

这场比赛结束后的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展威一听到别人叫他“泰森”就暴跳如雷。但不管他怎么发脾气，人们形成的习惯已无法改变，展威只好默认了他先前喜欢现在则深恶痛绝的不雅的称呼。

为了平衡他严重倾斜的心理，他父亲把这只狗



带回来的第二天，展威就迫不及待地给狗改了名字。他觉得这样做为自己和大洋彼岸的那个口碑极其不佳的真泰森都出了口恶气，心情备觉舒畅。

狗名字就这样定了下来。后来他和伙伴们觉得霍利菲尔德叫起来麻烦，索性简称其为“老霍”。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高天仞始终没露面。

他和高天仞之间根本不存在什么深仇大恨。他俩不在同一所学校读书。如果不是去年秋天区里举行的篮球赛，可能他俩到现在也不会认识。

那次比赛全区 25 所中学全部参加。

展威是他所在的六十三中学篮球队队长，进入半决赛时，六十三中夺冠的呼声最高。进入决赛阶段，比分遥遥领先的六十三中与三十六中狭路相逢。

三十六中在整个比赛过程中，一直成绩平平，按当时赛况预测，三十六中最好的战绩只能取得本次比赛的季军。

但进入决赛以后，三十六中突然杀出一匹黑马——“秘密武器”高天仞。

他一上场，形势急转直下，把六十三中打得落花流水、丢盔卸甲。最后，三十六中以 127 比 89 的悬殊比分摘取了本届比赛冠军的桂冠。

更令展威难以容忍的是，比赛快要结束时，全



场出现了“一边倒”的情景，观众席上竟异口同声地高呼：三十六中必胜，六十三中必败的口号。

有人还打起了：“樱木花道，乘胜追击”、“泰森泰森，痛快下去”这样长高天仞志气，灭展威威风横幅。“樱木花道”就是高天仞。

这口气展威是无论如何也咽不下去。比赛一结束，他纠集几个“铁杆儿”支持者守在体育馆的门口，等高天仞一出来，跳过去提出要比一比拳击。

展威经过专业拳击训练，自认能把高天仞打败，挽回在球赛中失去的面子。但他的要求遭到了高天仞的拒绝。

展威以为高天仞不敢比，胆子又肥了一圈儿，不由分说，一个右直拳向高天仞的鼻梁砸去。

高天仞轻轻一闪，让过拳锋，使了招擒拿手中的“大背”，把他扔在了地上。

展威躺在地上，望着湛蓝的天空有无数颗金光闪闪的小星星在跳跃，知道这是摔倒后脑袋受震荡产生的幻觉……他差点儿没哭！

到今天为止，他们已经在这里等了3天，高天仞还没出现，这使性格急躁的展威多少有些泄气，

展威毕竟是个轻易不言放弃的少年。

尽管天气很热，但为了自己的面子，也为了使



自己的形像在邱丰和齐小亮这对哼哈二将的心目中更加完美，他不得不顶着酷暑咬牙坚持着。

下午的阳光毫不留情地喷泻下来，炙烤着三位少年。

展威古铜色的皮肤开始淌汗了，这使得他身体裸露的部位闪烁着金属般硬度十足的光泽。他剃着与年龄不相称的板儿寸头，身上隆起的肌肉，证明他是一个营养过剩并经过良好锻炼的少年。

他满不在乎地挺立在骄阳之下，像一尊刀刻斧削的雕塑。相比之下，他右边的邱丰和左边的齐小亮就显得有些单薄并且不伦不类了。邱丰戴着一副眼镜，面皮白白净净的，谁看了都会以为他是个肯学习听话的好孩子。其实，邱丰学习成绩一般，但肚子里总有一些鬼道道，常常让展威也始料不及。

齐小亮生就一副弱不禁风的身板，相貌猥琐。他在这三个人中属于小跟班的。

展威口渴了，他掏出一张百元的钞票递给邱丰说：“去，到小卖店买几瓶带冰碴的矿泉水来。”

邱丰把钱接过去，踢了一脚刚刚坐下接住“老霍”脖子的齐小亮，鹦鹉学舌地说：“去，到小卖店买几瓶带冰碴的矿泉水来。”

通常的情况总是这样，展威有什么事情都吩咐邱丰去办，但邱丰却常把一些费力不讨好或显示不



出自己能力的事情推给齐小亮。

齐小亮当然不愿意，总是想方设法找借口不去，但最终架不住邱丰的揶揄和嘲讽，还得乖乖受命。

齐小亮接着“老霍”的脖子说：“让你去，支使我干什么？”

邱丰笑了笑，露出参差不齐的小白牙，给人挺阴险的感觉，他说：“我让你去就快去得了，哪儿这么多的废话？”

齐小亮说：“威哥叫我去我就去，你说话不好使。”

他俩当面不敢称呼展威的大名或外号，总是恭恭敬敬地叫“威哥”，给人的感觉挺亲密也挺肉麻。他们仨同龄，但邱丰和齐小亮的生日比展威大。他俩才是展威名副其实的哥。

邱丰发出像某种动物的叫声那样尖利刺耳的笑：“嘿嘿嘿……啊哈！我才知道‘恐龙’为什么会在地球上消失……”

展威知道邱丰又要发表什么高论了，反正干等着高天仞也不来，还不如开个玩笑轻松一下，就问：“恐龙是怎么消失的？”

邱丰鼻子里哼了一声说：“哼！不能适应环境，跟不上时代的潮流而灭绝的。知不知道？我并不是



真想让他去买矿泉水，而是对他现在的做法有意见，用一种暗示来阻止他的错误行为。”

展威愣了一下说：“没看出来他做错了什么呀！”

邱丰说：“你看见没？大热的天，他还搂着‘老霍’的脖子，要是真给‘老霍’的身上捂出了痱子，那咱们的计划还能完成了吗？”

展威一听，皱了皱眉头，连忙蹲下身，拨开“老霍”脖子上的毛，瞪着眼睛仔细看了看，然后站起身问邱丰：“狗也起痱子？”

邱丰知道展威又上他当了，得意忘形地说：“当然了，我家那年养了一条京巴就起过。狗起痱子可是大病，烦躁、打蔫，连主人都咬，跟疯了差不多。你别看了，这么快还起不了，他再搂一会儿，等起了痱子，我再说就晚了。”

展威呼地一下站起来，照着齐小亮的屁股就是一脚：“你没安好心，快去买矿泉水给‘老霍’降温，要是它起了痱子，我可饶不了你。”

齐小亮无端挨了一脚，心里感到憋屈，但他什么也没说，接过那张百元钞票，一转身向胡同里的小卖店跑去。

他性格怯懦，是个胆小怕事的孩子，他和展威、邱丰所做的一切坏事，都是违心子出来的。他



生活在一个单亲的家庭，父母在他刚上小学的时候就离婚了。他身体出奇的瘦弱，在众多体壮如牛的同学中，总是扮演着一个挨欺负的角色。小学6年，他几乎每天都是抹着眼泪回家的。

他怕已经下岗的母亲伤心，在外边受了多大的委屈也不说。长期被人欺负使他懂得了一个深刻的道理：有时屈从比反抗更为有效。所以，他一升入中学，首先物色能给他撑腰的靠山。

他最终发现，有一名叫展威的同学，可以当他的靠山：

- 展威的拳头在班级里最硬；
- 展威的力气和脾气在全学年最大；
- 展威家的钱在全校最多。

经过一番努力，齐小亮还真的和展威交上了朋友。

他可以在别的同学面前，吹胡子瞪眼了（他还没长胡子，眼睛确实瞪得溜圆）。但在展威和邱丰的面前，他又是什么呢？他的处境有时都不如“老霍”。但为了不让更多的同学欺负和歧视，他只好忍了。

邱丰望着他的背影，扮了个得意的鬼脸。

齐小亮是一路狂奔跑回来的。他手里拎着沉甸甸的塑料兜，边跑边上气不接下气地喊：“高……



高……高……”

到了展威和邱丰的面前，他把手中的塑料兜递给邱丰，另一只手指着来的方向，还在不住地“高”个不停。

他脸上呈现出的是惊恐的神态。

展威打开矿泉水瓶说：“你高个屁！我看你是喝高了。”

齐小亮喘了一会儿，待呼吸平稳，才完整地说：“高天仞在小卖店买东西呢。”

展威连忙放下矿泉水瓶问：“真的？”

齐小亮说：“骗你都是狗。”

邱丰问：“跟谁？”

齐小亮说：“跟俞悦。”

展威听了眼睛一亮说：“快冲。”

三个人牵着狗就向小卖店跑去。

透过宽大的窗户，他们看见高天仞和俞悦正在小卖店里买饮料和小食品，他们买的东西特别多，装了整整两大塑料兜。

展威兴奋得又是拍腿又是跺脚，最后，蹲下来对“老霍”说：“你看见里面那两个人没？一会儿他们出来，你就冲过去给我狠狠地咬，一点儿也别客气。”说着他解开铁链的扣，用手拽着环扣在“老霍”脖子上的皮带。



此时的“老霍”显得特别亢奋，它自胸腔发出扑向猎物前的那种低吼，四只爪子使劲儿地刨着地面，扬起的灰尘随风而去。

这时，高天仞和俞悦已经买完东西走出店门。展威一松手，低沉而严厉地说声：“‘老霍’，冲！”

只见“老霍”头高扬着，像离弦的箭，如当空划过的闪电，一眨眼的工夫，就跑到了高天仞和俞悦的面前。

高天仞见有一条雄壮的大狗跑了过来，用身体护住俞悦，往旁边一闪，轻轻吹了声口哨。

焦躁狂暴的“老霍”就像被人打了一针镇静剂，立刻变得乖顺安详了。它原地打了个旋儿，围着高天仞和俞悦晃了晃尾巴，发出一声善意的低狺，蹲在了地上。

躲在树后的展威他们一看傻眼了，气得浑身乱颤。

“老霍”背叛了主人，这是展威始料不及的。他顿时感到无地自容，红着脸望着“老霍”摇头晃尾地跟在高天仞和俞悦的身后向前走去，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如果不是邱丰提醒，他的爱犬就得跟着他的敌人永远离他而去。

邱丰见“老霍”临阵倒戈，声嘶力竭地喊了起